



# 活水泉基督教会

荣神益人、候主再临(彼前4:7-11)

崇拜地点: 10 Bukit Batok Crescent, #07-03. The SPIRE, S'pore 658079

网址: www.livingfountain-cc.org

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一日

主日周刊

17/21

(下午两点半)

今年主题: 仰望耶稣

## 上主在祂的圣殿中

上主今在祂的圣殿中, (2x)  
万国的人当肃静,  
万国的人在主前当肃静,  
当肃静, 在主前当肃静。  
阿们。

## 荣耀颂

但愿荣耀愿荣耀归于  
父、子、圣灵,  
父、子、圣灵,  
起初这样现在这样,  
以后永远也这样, 永无穷尽。  
阿们, 阿们。

## 三一颂

赞美真神万福之源,  
世上万民都当颂扬,  
天使天军赞美主名,  
赞美圣父、圣子、圣灵。  
阿们。

## 愿主赐福看顾你

愿主赐福看顾你,  
愿主向你仰脸赐福与你;  
赐你平安, 赐你平安,  
愿耶和華使祂脸光照你,  
赐恩与你, 保护你, 保护你;  
愿主保护你, 赐恩与你。  
阿们。

## 圣餐主日崇拜程序

讲员: 黄志良牧师      主席: 邹剑钜弟兄  
司琴: 黄佳佳姐妹      领唱: 黄师母

会前唱诗	****
序乐轻唱	上主在祂的圣殿中
宣召	****
唱诗	赞(18) 欢欣感谢
祈祷	****
荣耀颂	荣耀颂
启应经文	士师记 11:1-11
圣餐	赞(98) 恩爱救赎主
奉献	三一颂
唱诗	赞(278) 祷告良辰歌
牧祷	****
证道	<b>胜过逆境</b>
唱诗	赞(285) 耶稣领我
祝福	阿们颂
报告	****
祝福诗	愿主赐福看顾你
默祷散会	****

## 下主日崇拜

讲员: 黄志良牧师  
主席: 邹剑钜弟兄  
司琴: 陈翠婷姐妹  
领唱: 黄师母  
信息: 士师记系列  
先礼后兵(士 11:12-28)

“我所赐的水要在他里头成为泉源, 直涌到永生。” (约 4:14)

预定论 (Doctrine of Predestination) 是讲述神拣选人得救的道理。预定论又称为加尔文主义，因为加尔文的神学特别强调神拣选人的主权。他的跟随者后来将加尔文对预定论的见解归纳为五大点，即是加尔文主义五点 (Five Points of Calvinism)。它们分别为「人完全败坏」 (Total Depravity)、「无条件拣选」 (Unconditional Election)、「有限度救赎」 (Limited Atonement)、「不能抗拒恩典」 (Irresistible Grace) 及「圣徒的坚忍」 (Preseverance of the Saints)。现在让我逐一简单地解释一下。

### 无条件拣选

加尔文主义第二点是「无条件拣选」。各位接受这点与否，完全看你是否接受之前的一点，即是「人完全败坏」。若你不相信人完全败坏，即是你认为人基本上有能力拣选信神，你就会觉得神很残酷不仁，因为若有人愿意信主，偏偏主没有拣选他，他就要落狱。这是怎么样的神！但当你相信世上没有一个人愿意及有能力信神，你就会感谢神的拣选，因为若没有拣选，全世界人都要灭亡。所以，你接受预定论与否，很关键看你是否相信人是完全败坏，若你真是相信人是完全没法有得救的事情上有任何功劳，那么他若得救，一定是「全是恩典」。

有读者可能不能接受神只拣选一些人得救，而容让其他人灭亡。其实神若不预定人得救，不单只未被预定的人不得救，而是全世界人都不能得救。他们为那些未被预定的人打抱不平，视神的预定为残酷不仁之事，殊不知若没有预定，没有人可以信到主：「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，就没有能到我里来的。」(约 6:44)。那时全界人都要落地狱，那时才是真正正的公平！但感谢神，恩典并不是建基于人所谓的公平上，乃是出于神的主权。难道主为我们的罪死，无罪的神子代替罪人受罚，这又叫作公平？不公平你又接受主的救恩？

人犯罪是要自己负责，这是圣经的道理，我们无意更改神的说话。但人能信主却完全是神的恩典，这也是圣经清清楚楚说的。我们可能不完全明白这真理，但我们无权不接受神的启示。就看它是奥秘吧，好像接受三位一体的奥秘一样。

反对预定论的人，他们只是一面无条件拣选倒看事情的负面。他们问神不拣选的人又如何？神岂不是残忍？但他们却不从正面去想，若神不拣选人信，全世界人都要灭亡。又有人说，神拣选人得救，岂不是拣选人灭亡？这又是负面。如果我是一国之君，在某国庆日大赦数名死囚免死，我是否又是拣选其他死囚灭亡？究竟在监里的罪犯，是因为我不选择救他们而入狱，还是因为他们因犯罪而狱？他们是因犯罪而入狱，而他们受罚是应当的！相反，获大赦的人出狱是完全出于赦免者的怜悯和恩慈，他们绝对没有半点可夸的地方，包括他们的行为及意志！各位读者，我请你们听清楚这一点，我们世人就是那些坐监的罪犯！若我们犯罪不悔改，下地狱是天公地道的事，不要怪神不拣选你。神没有必要拣选所有人得救。神没有叫我们犯罪，也没有令我们犯罪，我们犯罪，是自己拣选的，神从来不需要向人的罪负责。但若你已经信主，我也劝你将一切的荣耀归给神，不要学天主教的人夸自己的行为(他们说人得救要信加上行为)，也不要学亚米念派的人夸自己的意志(他们说人得救最关键的因素是人用意志去选择信神，否则神一定不救—这否定神救人的主权)。

不错，圣经明说人要信才得救。我自己也时常去传福音(所以我不是极端加尔文主义。有读者不知道正统加尔文主义及极端加尔文主义的分别)，我也强调人要信才得救，但我心里知道他们本身没有能力去信。你说，这岂不是自相矛盾？明明知道他们没有能力信，还去叫他们信？其实我是相信神能赐他们信心。圣经中有说得救的信心是神赐的吗？有。「你们

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着信，这并不是出于自己，乃是神所赐的。也不是出于行为，免得有人自夸」(弗 2: 8-9)；「仰望为我们信心创始成终的耶稣」(来 12:2)；「作耶稣基督仆人和使徒的西门彼得，写信给那因我们的神，和《有古卷无和字》救主耶稣基督之义，与我们『同得一样宝贵信心』的人。」(彼后 1:1)

另外，圣经中有没有无条件拣选的例子？有。以色列。神为可要拣选以色列？是否因为以色列人顺服，以色列人多，或是以色列人有信心？通通不是，是因为神爱他，为什么爱他？没有解释。神又为何要救保罗？是因他对主有信心，或是因他想做基督徒？都不是。是因为神要拣选他，神要用他。若不是神主权的安排，在大马色的路上向他显现，他还要去捉拿基督徒！

其实，我相信在各位读者心中，岂终会觉得无条件的爱才是最伟大的爱。可惜，不少基督徒，都不知不觉间将自己的信心当成神救我们的条件。我信就得救，我不信就不得救。其实这话没有错。但信心不是人天然有能力达到的条件，信心是神的恩赐。所以我们说，一个人得救，完全是出于神的恩典，完全是无条件的，连他所需的信心，也是神所赐的。这就是神无条件的爱，也是最伟大的爱。不信主的人，不是完全没有信心，而是没有足够的信心以至得救。我曾经说过完全败坏的定义，不是人败坏到「完全」的地步，而是人每一方面都败坏，以至不能靠自己任何能力(包括意志及信心)而得救。

其实，想深一层，我们每一个基督徒在传福音上，都多多少少信预定论。我们为不信者祈祷的时候，有否会求神赐他得救的信心？你这样求，明显你相信神有主权赐人信心，不然你求神作什么？你也相信你的福音对象本身是没有足够信心信主，不然你为什么不求他运用他与生俱来的信心信主，而

求神赐他信心？我们每一次祈祷，岂不是在承认神有能力及主权吗？我们时常说传福音祈祷是最重要，但我们求神去救一个人，就是求神用祂的能力及主权去救他。神在救人灵魂的事情上实在有主权的。若那人果真有力量听完福音后自己会用自由意志去信，我们求神赐他得救的信心干什么？因循式的祈祷吗？你说他始终需要神帮他一把嘛，否则他也不能信得到。那么我所以说人本身没有足够信心信主，而人拣选信神的意志不是自由自在的岂不是正对？为何又要说人的意志是「自由」的？

可能有读者认为神既然预定谁人得救，祈祷是没有用的。那么主一早已知道自己要钉十字架，为什么祂还要向天父三次祈求？是否多余？答案其实很简单，我们祈祷不是要成就自己的意思，乃是求神成就祂的旨意。我们祈祷不是勉强神，而是愿神按祂的旨意求。若你坚持这样就不需祈祷啦，我只能说，主耶稣明知都祈，我岂敢不祈？所以知道神会预定及为人的得救祈祷并没有矛盾。但向你认为不会干预人自由意志，亦不会用祂主权及力量去救人的神祈求改意一个未信者的所谓「自由意志」，用主权使他信主，这才是矛盾。一句话，究竟神能不能用主权改变人的意志？若你说不能也不应该这样做，因为神要尊重人的自由意志，为什么我们又求神改变人的心？若是神为了救人祂能也会这样做，你为什么又要反对预定论？

（摘自基要书室网站 <http://www.fundamentalbook.com>）